#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聞稿　　請轉交文教記者

【發稿日期：108 年 12 月 13 日】

業務聯絡：教育局中教科

諶亦聰科長　0953-766-325

陳美玲股長　0927-453-167

新聞聯絡：教育局記者室　林奎宇研究員　；0930-936-532

**【日期】108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1 時 30 分至 6 時**

**【地點】臺北市南湖高中(臺北市內湖區康寧路三段 220 號)**

**【主題】全國首創辦理高中學生自治組織分配學生社團經費說明會，臺北市邁出學生自治的里程碑！**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於 108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五)假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舉辦「臺北市鼓勵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自治組織分配學生社團活動經費補助說明會暨學生活動組長會議」，以鼓勵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自治組織參與學生公眾事務。

教育局為培養學生自治組織能學習像議會一般審議計畫和預算，預定自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每學期擇定 6 所臺北市公立高中職，補助每校社團活動 5 萬元，讓校內學生自治組織實務操作計畫審查及經費分配，當天將邀請銘傳大學學生會會長莊芷柔，透過大學端的實務經驗分享，讓高中職學弟妹能對計畫撰寫及經費申請能有初步的概念；此外，南湖高中班長聯席會代表亦將從學校經驗分享補助模式；另本次會議參與者除學生自治組織代表外，亦包括學校活動組長，以協助督導學生後續執行事宜，同時會中亦結合教育局近期推動校園犬貓認養計畫，鼓勵各校成立動保社團，開放學校申請經費補助，創造更多元的社團活動。

教育局表示，本計畫的實施，是國內第一個中等學校讓學生有機會審查校

內預算的直轄縣市，在推動學生自治的路上又更邁進一大步。